

我省多地频现非法集资诈骗,不少人血本无归

# 贪图高息,300万元打了水漂

本报3月13日讯(记者 王尚磊 杜洪雷 周衍鹏 侯艳艳 王忠才) 非法集资高利息的背后是高风险,但总有人难抵诱惑,铤而走险。聊城多位市民借出全部积蓄后,借款人卷钱失踪,他们手里只剩下了借条。滨州一市民从亲朋处凑了300万元,借给一熟人开办的投资公司,不久该公司人去楼空。我省多地频频爆出非法集资案件,很多人被骗得血本无归。

13日,滨州市博兴县的魏先生告诉记者,去年7月得知邻村张某开办的投资公司利

息很高,张某的妻子还是一家学校的正式职工,感觉很放心。他和侄子从亲朋好友处凑了300万元,全部借给了对方。第一个月从对方那里拿回第一个月的利息,但后来就再也见不到人了。当地警方已经着手调查此案,目前已登记近30名受害人的信息。

“做梦都想着找到借款人,谁要帮我要回钱,我分一半给他。”13日,家住聊城湖南路的李女士仍在想方设法打听借款人的消息。李女士说,2011年7月,经朋友介绍,她把全部积蓄21万元借给聊城一家设备有限

公司的周某,每个月3分3的利息。2011年底,李女士想要回这笔钱,对方没有同意,几个月后,李女士再找周某时,对方已联系不上。和李女士遭遇一样,66岁的杨先生2011年4月份先后借出20万元给周某,68岁的李女士先后借出27万元,60多岁的杨女士和亲戚朋友借出30万元,张先生借出60万元。

杨先生出示的借条上写有还款日期以及每个月的利息等,借款人一栏上盖有周某的章,担保方一栏上盖有“聊城市东昌府区盛科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章,担保期限自2011年4

月29日至2012年4月29日。虽然已经报案,但两年来一直在等消息。

据了解,我省各地近年来频现非法集资被骗案件。自去年1月至今年2月份,青岛全市法院一审受理该类案件数量达到70件,而2008年至2011年,全市法院一审受理非法集资犯罪案件11件,2012年全年受理11件。日前,东阿警方将打着以高息投资口号行骗1.9亿元的23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烟台警方破获华阳友邦(北京)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非法集资案。

## 相关案例

### 传销模式非法集资 七个月骗了八千万

打着复牌美国纳斯达克股市停牌股票等名义,华阳友邦(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在全国范围进行非法集资。该公司烟台分公司以2%的周利息为诱饵,短短7个月时间非法吸收存款8000万元,上千人受骗。

据烟台芝罘警方介绍,自2013年5月至12月底,犯罪嫌疑人姜某、姜某某等人,以华阳友邦(北京)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为依托,以准备复牌美国纳斯达克已停牌的“友好绿色农业”股票而向公众借款的名义,与投资人签订借款合同,并配送相应美国纳斯达克股权。

华阳友邦烟台分公司在吸收资金过程中,承诺按照投资额给予高达8%的月利息回报,每周返还2%利息。集资采取传销的模式发展下线,投资者发展下线到一定数量后,就可晋升主任、经理、高级经理、总监等职务,级别越高,抽取的提成相应增多。

本报记者 侯艳艳

### 东阿上千受害者 被骗1.9亿元

经不住月息3分至3.6分高息回报的诱惑,东阿、东昌府、茌平等地1000多人被骗去1.9亿元。东阿警方经过一年多时间侦查,先后将行骗1.9亿元的23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犯罪团伙头目孙某逃往国外。

该犯罪团伙以月息3分至3.6分的高额回报做诱饵,在东阿、东昌府、茌平等地向社会公众吸收存款,凡帮助吸收公众存款200万元的奖励8-12个百分点,吸收存款300万元的奖励15个百分点,再高的可得到20个百分点的奖励。不到三年的时间,这家公司就吸收公众资金1.9亿元。

2011年5月,随着非法吸收的公众存款陆续到期,这家公司无法兑现存款本金及利息,孙某便分多次转移3000万元资金到国外,带着妻子逃走。东阿警方将这起案件定为重特大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经过一年多追查,民警先后将犯罪嫌疑人孙某某、申某、刘某等23人抓获归案。

本报记者 王尚磊

### 以投资石化为名 “东港”敛财12亿

2013年底,轰动一时的青岛“东港”非法集资案以主犯刘迪获刑11年6个月告一段落,另89名被告人也分别获刑。

刘迪等人自2007年以来,以青岛齐能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天津鑫汇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青岛万家石化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为平台,以公司上市及投资石化、商城等项目为名,在省内青岛、淄博、东营、潍坊等市设立分公司或委托代理人,以3%至9%甚至更高的月息(分红)为诱饵,通过开推介会,熟人之间口头宣传等方式,面向社会大肆吸收公众资金。

经青岛市市北法院审理认定的“东港”系列案件的犯罪数额达12亿元,在侦查阶段登记的投资者多达7000人。去年11月28日,市北法院以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分别对其中89名被告人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及以下不等的刑罚。主犯刘迪因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及虚报注册资本罪,被东昌府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1年6个月。

本报记者 周衍鹏

## 延伸调查

# “投资理财”成骗子常用伪装

## 非法集资手段不断翻新,“高额回报”都要引起警惕

近年来,全省范围内非法集资犯罪呈多发态势,而且集资手段不断翻新,形式更加隐蔽。近日,记者从省公安厅经侦总队获悉,城市中多以投资理财公司伪装,农村则是以合作社形式集资,此外利用互联网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成为一种新的趋势。

本报记者 杜洪雷

## 从生产领域向资本领域扩展

“非法集资活动正在从房地产、农业、林业等传统生产领域,向投资理财、私募股份和资金运作等新兴领域扩展。”省公安厅经侦总队相关负责人指出当前非法集资犯罪的一个新特点。

在传统领域内的非法集资,较为出名的是2008年查办的影响全国的“万里大造林”,涉案金额达到13亿元。

2011年,济南警方破获济南荣昌木业有限公司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该公司以经营经济林、苗木等为幌子,以托管造林的方式,以年收益20%

的高额回报为诱饵,非法吸收公众存款。

近年来,随着新的金融政策的推行,社会上出现了大量的投资理财公司。少数不法分子以理财投资公司为幌子,为了能够聚拢资金,大肆从事非法集资犯罪。

去年,济南市公安局历下分局侦破一起涉案3600余万元的非法集资案。嫌疑人余某和桑某于2008年成立一家投资理财公司,许诺以每月3%-6%不等的高额利息向客户借钱,然后再以更高的利息放贷,从中赚取利息差。

## 战场从城市向农村蔓延

非法集资案件多发生在城市,特别是沿海经济发达地区,因为这些地方民间有着大量资金寻找投资渠道。“这两年,非法集资案件逐渐开始从城市向农村蔓延,而且一旦资金链断裂就会严重影响农民的生产生活。”省公安厅经侦总队相关负责人介绍,农村群众参与非法集资多是口口相传,而且犯罪嫌疑人多以合作社的名义进行非法集资。

去年11月27日下午,平原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在平原县一宾馆端掉一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的农业合作社,抓获犯罪

嫌疑人李某、郭某。李某于2012年7月22日注册成立“粮食种植专业合作社”,以高息为诱饵,介绍存款的中间人另有奖励,就这样变相吸收公众存款160余户,共计1000余万元。

“现在很多农民手里有一些存款,这就被一些不法分子惦记上了,他们一般以高息或者奖励来吸收农民手中的存款。根据多年的侦办经验,集资的钱财很少会用到正规的投资,除了拆东墙补西墙之外,相当一部分被犯罪嫌疑人挥霍。”该负责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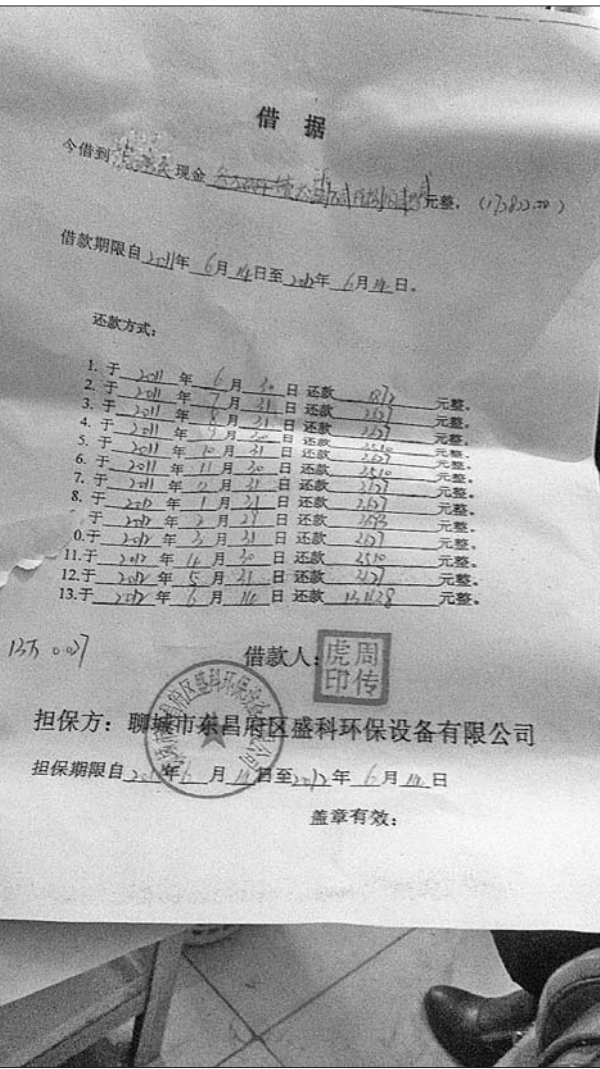
## 活动空间从实体转战网络

随着网络普及,不法分子非法集资的活动空间开始从实体向网络发展。“利用互联网进行非法集资,不仅伪装更隐蔽,而且涉及群体遍布全国各地,这给侦破带来了很大的难度。”我省警方已经开始注意各种P2P网贷平台。

近期,莱芜市查办了首起利用互联网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犯罪嫌疑人在明知不具备金融机构资质的情况下,设立网贷平台,对外宣称是新型P2P网络借贷第三方信息中介平台,发布虚假借

款信息,以高额回报(年利率20%-24%)为诱饵,非法向社会公众吸收资金,涉及全国30个省市1000余人,涉案金额1亿余元。

“不管非法集资以何种形式出现,都会宣称高出常理的利息回报,但是这个世界绝不会天上掉馅饼。”省公安厅经侦总队负责人提醒广大群众,对所谓的“高额回报”“快速致富”的投资项目一定要冷静分析,多数情况下,明显偏高的投资回报很可能就是投资陷阱。



在聊城,许多投资人难抵高息诱惑,把全部积蓄都借了出去,结果借款人却不知去向,他们手中只剩下一张收据。 本报记者 王尚磊 摄

## 警钟长鸣

# 不少非法集资案 都是熟人骗熟人

“不法分子在非法集资时,往往承诺高额回报,而且一开始都会按时兑现,以便吸收更多资金。”山东文卓律师事务所律师张钢表示,投资人尝到甜头后,往往为了获取更好的回报,将多年积蓄倾数拿出,或以所居住的房屋进行抵押,或鼓动身边的亲友投资,甚至高息借贷后将资金投入许诺更高收益的“项目”,有的受利益诱惑直接吸收他人资金转而成为案件被告人。

张钢说,一旦犯罪嫌疑人

案发,大多都已资不抵债,身无分文。轻则多年积蓄化为乌有,严重者影响家庭生活,重则因四处躲避还债而有家不能回,或因住房被抵债而无家可归,或因此锒铛入狱。

“分析案例发现,很多受害者都是通过熟人、朋友、邻居等介绍,并没有对投资项目进行实地考察或详细了解。”张钢律师说,对于回报率明显过高的投资项目,即使是熟人介绍,也必须提高警惕。

本报记者 周衍鹏